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MP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延續於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年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上升百分之三至三十億一千二百萬港元
- 本年度溢利上升百分之二十至一億二千四百萬港元
- 經調整之未計入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扣除減值）為十二億九千八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百分之十九至八千九百萬港元
- 每股盈利為 2.21 港仙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3,011,768	2,923,103
直接經營成本		<u>(2,564,306)</u>	<u>(2,291,827)</u>
毛利總額		447,462	631,276
其他收入		11,472	15,648
分銷成本		(42,710)	(47,572)
一般及行政支出		(202,371)	(187,279)
就可供出售投資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4,197)
就系統及網絡之開發成本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	(164,580)
就按金及預付開發成本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85,800)	(40,560)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扣		-	62,326
被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51,839)
財務成本		<u>(3,902)</u>	<u>(8,943)</u>
除稅前溢利		124,151	104,280
稅項	4	<u>(121)</u>	<u>(1,062)</u>
本年度溢利		<u>124,030</u>	<u>103,218</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5,001	15,35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29,031</u>	<u>118,570</u>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8,649	74,630
非控股股東權益		35,381	28,588
		124,030	103,218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1,312	82,4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37,719	36,170
		129,031	118,570
每股盈利	6		
— 基本		2.21 港仙	2.31 港仙
— 經攤薄		2.14 港仙	2.23 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848	54,197
系統及網絡之開發成本		3,826,154	3,138,721
商譽		36,795	36,795
無形資產		590	2,950
可供出售投資		628,148	1,088,98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按金及預付開發成本		3,024,695	2,933,357
		7,575,230	7,255,000
流動資產			
存貨		24,785	24,551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7	1,088,788	1,268,884
可收回稅項		11	25
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278,611	322,706
		1,392,195	1,616,16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8	101,102	121,576
保養撥備		1,142	1,513
客戶按金		3,509	3,935
應付稅項		8	1,051
銀行貸款 — 於一年內到期		199,183	178,043
其他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	176
可換股債券		136,461	136,461
銀行透支		37,370	38,148
		478,775	480,903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913,420	1,135,26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488,650	8,390,263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於一年後到期	29,050	37,026
退休福利承擔	61,786	71,289
遞延稅項	281	143
	91,117	108,458
資產淨值	8,397,533	8,281,80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06,842	400,553
儲備	6,655,435	6,572,7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062,277	6,973,345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35,256	1,308,460
	8,397,533	8,281,805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及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採納

除若干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以外，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及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告亦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於本年度，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以下闡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告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多項詞彙變動（包括修訂綜合財務報告內之標題），並對綜合財務報告之呈列方式及內容作出變動。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於主要報表內上年度報告之金額並無影響。因此，並無呈列於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之財務狀況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導致本集團有關其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增減之會計政策有所改變。於過往年度，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特別規定，於現有附屬公司收購額外權益之處理方法與收購附屬公司相同，並在適當情況下確認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不涉及失去其控制權，則其影響（即已收取代價與所分佔已出售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所有不涉及失去控制權之擁有權權益增減均於權益處理，對商譽或損益並無影響。

本年度內於看通集團有限公司（「看通」）之擁有權權益有所增加，此乃由於看通向本集團以股份形式作為股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導致非控股股東權益賬面值之調整直接確認於權益中之保留溢利。倘若應用先前會計政策，有關金額應於損益中確認。因此，會計政策之變動導致年內溢利減少 6,555,000 港元。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基本及經攤薄每股盈利之影響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每股 基本盈利 之影響 港仙	經攤薄 每股盈利 之影響 港仙
調整前所呈報之數據	2.37	2.30
有關下述事項之會計政策變動所產生之調整		
— 購買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之折扣	(0.16)	(0.16)
調整後所呈報之數據	<u>2.21</u>	<u>2.14</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為一項披露準則，導致本集團可報告分類須予重新設計劃分。

金融工具之披露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擴大有關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披露規定。該修訂亦擴大及修訂有關流動資金風險披露之規定。根據此修訂內列明之過渡條文，並無於此呈列擴大披露之比較資料。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a)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本集團就向外界顧客出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已收及應收之特許權費用，以及源自本集團於電子商貿項目之投資及策略性投資之已收及應收分派／股息。

本集團之營業額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銷售系統產品	1,849,527	1,753,739
提供服務及軟件特許權	1,049,945	1,042,987
租賃系統產品	22,247	21,193
保證分派收入	13,628	70,024
股息收入	76,421	35,160
	<u>3,011,768</u>	<u>2,923,103</u>

(b) 分類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為一項披露準則，其規定須以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 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組成）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類並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作為基準以識別經營分類。然而，前身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分類報告」）則規定實體須使用風險及回報法識別兩組分類（按業務及地區）。過去，本集團之主要報告方式為業務分類。

於過往年度，自外報告之主要分類資料乃按本集團經營部門供應之貨物及提供服務之類別（即銷售一般系統產品、提供服務及軟件特許權、租賃系統產品、電子商貿項目投資及策略性投資）進行分析。然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乃按系統銷售及特許權、租賃系統產品及策略性投資進行分析，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有關提供服務及軟件特許權及電子商貿項目投資之財務資料並未單獨報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分別計入「系統銷售及特許權」以及「策略性投資」內呈報，以符合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其表現及分配資源。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本集團可報告分類之重新劃分對本年度及上年度呈報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三個可報告分類劃分如下：

- 系統銷售及特許權 - 包括銷售系統產品、軟件特許權及訂製、與提供相關服務之收入
- 租賃系統產品 - 包括租賃系統產品之收入
- 策略性投資 - 包括投資之收入

可報告分類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中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之除稅前溢利，不包括利息收入、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扣（已於上年度確認）、被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已於上年度確認）、財務成本、及如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酬等未分配公司收入與開支。此為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方式。

有關上述分類之資料呈報如下。上年度呈報之金額已經重列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之規定。

	系統銷售 及特許權 千港元	租賃 系統產品 千港元	策略性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及總收入	2,899,472	22,247	90,049	3,011,768
業績				
分類業績	84,154	864	66,532	151,550
利息收入				7,607
財務成本				(3,902)
未分配公司開支，淨額				(31,104)
除稅前溢利				124,151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及總收入	2,796,726	21,193	105,184	2,923,103
業績				
分類業績	126,740	2,605	(18,500)	110,845
利息收入				5,199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扣				62,326
被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51,839)
財務成本				(8,943)
未分配公司開支，淨額				(13,308)
除稅前溢利				104,280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用於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已包括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1,083,143	737	-	1,083,880
就按金及預付開發成本所確認之 減值虧損	85,800	-	-	85,8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5)	-	-	(35)

	系統銷售 及特許權 千港元	租賃 系統產品 千港元	策略性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用於計量分類溢利或虧損已包括之金額：				
折舊及攤銷	888,543	298	-	888,841
就可供出售投資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	-	104,197	104,197
就系統及網絡之開發成本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164,580	-	-	164,580
就按金及預付開發成本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40,560	-	-	40,5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2)	(2)	-	(34)

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未有就資產及負債作出定期審閱，故未有將其納入於計量分類報告內。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分別按客戶所在地及資產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之分析載列於下表：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包括香港及澳門	2,331,832	2,251,399	6,909,780	6,133,615
歐洲（主要為英國及德國）	489,243	474,990	34,854	30,173
其他	190,693	196,714	2,448	2,232
	3,011,768	2,923,103	6,947,082	6,166,020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

3. 折舊及攤銷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攤銷：		
系統及網絡之開發成本（計入直接經營成本）	1,071,804	876,905
無形資產（計入一般及行政支出）	2,360	2,36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計入一般及行政支出）	9,716	9,576
折舊及攤銷總額	1,083,880	888,841

4. 稅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其他司法地區	-	1,062
	-	1,062
遞延稅項支出	121	-
	121	1,062

香港利得稅乃以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二零零九年：16.5%) 之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之收入既非於香港賺取，亦非源自香港，故並未作出稅項撥備。其他司法地區之稅項乃按個別司法地區各自採用之稅率計算。

實際稅率偏低之原因為本集團大部分溢利既非於香港賺取，亦非源自香港，故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而此等溢利於其他司法地區已獲豁免或毋須繳納任何稅項。

5.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按以股代息方式派發相等於每股 0.25 港仙 (二零零九年：0.25 港仙) 之擬派末期股息，可選擇現金	10,171	10,014
按以股代息方式派發相等於每股 0.30 港仙 (二零零九年：0.50 港仙) 之中期股息，可選擇現金	12,103	9,954
	22,274	19,968

二零一零年度擬派末期股息乃按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 4,068,421,130 股 (二零零九年：4,005,530,338 股) 計算。

6. 每股盈利

基本及經攤薄每股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88,649	74,630
可換股債券利息	1,365	1,328
以計算經攤薄每股盈利之盈利	90,014	75,958
	股份數目 (以千股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4,020,029	3,229,122
以下對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	177,222	177,481
以計算經攤薄每股盈利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4,197,251	3,406,603

由於本公司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高於其股份之平均市價，因此於計算二零零九年之經攤薄每股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認股權證。該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屆滿。

7.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834,049	827,794
應收保證分派	-	201,524
預繳供應商款項及應收其他賬款	254,739	239,566
	1,088,788	1,268,884

本集團就其貿易客戶實行明確之信貸政策。根據彼等之信用、服務及貨品之性質、行內規範及市場情況而給予客戶介乎 30 日至 180 日之信貸期。應收保證分派、預繳供應商款項及應收其他賬款並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通知償還，並預計於報告期完結後十二個月內兌現。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完結時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60 日	385,660	458,802
61 - 90 日	272,073	256,433
91 - 180 日	173,994	107,434
> 180 日	2,322	5,125
	834,049	827,794

8.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之結餘包括 15,022,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3,261,000 港元）之應付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完結時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60 日	11,127	8,035
61 - 90 日	547	775
91 - 180 日	3,348	3,417
> 180 日	-	1,034
	15,022	13,261

購買貨品之信貸期介乎 30 日至 60 日。

應付其他賬款主要為預收款項及預提費用。

末期股息及以股代息計劃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25 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 0.25 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中通過方可作實。計入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 0.30 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 0.50 港仙）後，全年派發之總股息預計為每股 0.55 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 0.75 港仙）；全年派息總額預計為二千二百萬港元，去年之比較數字為二千萬港元。

該等末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向股東配發；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以股代息計劃」）。

以股代息計劃須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按該計劃而發行的股份上市並准予買賣後，方可作實。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及選擇表格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寄予本公司股東。

按照以股代息計劃發行之股票及股息權證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或之前送達合資格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上述末期股息及以股代息計劃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回顧年度（「回顧年度」）內集團營業額為三十億一千二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去年同期」）之二十九億二千三百萬港元上升百分之三。回顧年度溢利為一億二千四百萬港元，上升百分之二十；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八千九百萬港元，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為七千五百萬港元；回顧年度每股盈利為 2.21 港仙，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為 2.31 港仙；面對緩慢經濟復甦，毛利率持續受壓，由去年百分之二十一點六跌至百分之十四點九。此乃由於營業額增長放緩與集團持續投資於開發嶄新科技產品，導致攤銷增加而令毛利下降加劇。回顧年度之未計入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上升百分之二十一至十二億一千二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十億零二百萬港元）。基於對中國及一些新興市場以外之環球經濟前景稱不上樂觀，本集團於投資項目繼續採取審慎態度，等待更實質的復甦跡象。於年度，集團就按金及預付開發成本確認八千五百八拾萬港元之減值虧損。扣除有關減值虧損後，回顧年度經調整之未計入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為十二億九千八百萬港元，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為十三億零一百萬港元。

集團持續執行成本管理，若干經營支出上升已被其他經營支出下降所抵銷，分銷成本下降百分之十至四千二百七拾萬港元。一般及行政支出則上升百分之八至二億零二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一億八千七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集團為保持產品競爭力及市場獨特性以致研究及開發支出上升至一千六百九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百四拾萬港元），僱員成本由一億二千二百萬港元上升至一億三千萬港元。折舊及攤銷支出則上升百分之二十二至十億八千四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八億八千九百萬港元），此乃由於回顧年度內持續推出新系統及網絡以及進行相關研發所致。

回顧年度之財務成本因應利率低企而減至三百九拾萬港元，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為八百九拾萬港元。集團財務狀況正面，借貸比率處於低水平。

業務回顧

回顧年度內，有賴政府大規模的刺激措施，中國的經濟得以反彈。然而，出口仍然疲弱，此乃由於受到許多西方國家脆弱的經濟所影響，導致投資氣氛謹慎，整體的市場活動放緩。集團繼續集中於提供高可靠性及堅固的嶄新通信及綜合保安方案。策略性投資項目如汽車遠程信息解決方案、防止手機電磁波輻射產品、以及智能物流方案，則相繼進行。該等投資項目需作定期檢討，以決定有關投資是否符合原定計劃，同時能否達到預期收益。如有需要，集團亦會作出合適之減值撥備。

與此同時，集團之「國土保安」部門，正夥拍一些國際夥伴，提供全面為客戶度身訂造的綜合保安系統，當中包括存取控制、視頻監控、警報處理、內部和外部的入侵偵測、周邊系統、通信網絡監測以及指揮及控制通信。一系列之產品已於國內多個展覽會展示，而集團的展覽攤位甚受歡迎，訪客如雲。今年四月，集團參與由公安部舉辦之第五屆中國國際警用裝備博覽會。

於回顧年度，中國市場之銷售額為二十三億三千二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為二十二億五千一百萬港元。

集團於歐洲的銷售狀況持續受到全球經濟氣候所影響。歐洲多國政府紛紛採取緊縮措施，減緩開支及延緩推出項目。然而，本集團仍然錄得盈利，乃由於集團（通過於一九九三年收購其歐洲附屬公司無敵通（Multitone））擁有建立超過七十五年之特設產品及良好往績。集團於消防、緊急通信服務、以及英國國家健康服務處（National Health Services）的項目，繼續進行銷售及推廣活動。其間，雖然英國一個重大緊急服務項目有所延緩，但已為其他界別之新訂單所抵償，集團一系列個人保安產品亦甚受歡迎。德國的市場依然蕭條，唯集團仍能維持營業額，反映本集團成功重整其德國團隊及推出新產品。然而，歐洲的整體經濟基礎仍然頗為脆弱。

集團來自歐洲業務之營業額輕微上升至四億八千九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為四億七千五百萬港元。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看通」）

看通營業額維持於十二億九千萬港元，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為十三億港元。

中國業務之銷售額與國內經濟發展表現一致。中央政府整體對科技界別給予支持，看通繼續進行其訂製解決方案及產品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在歐洲，主要市場英國及德國已出現回穩跡象，某些之前延誤的項目已重新啓動。

於電子博彩及網上娛樂方面，看通繼續提供整合博彩技術解決方案、電子付款渠道及銷售網絡。由於國內推出有關彩票營運管理的新法例，看通已相應調整其商業模式。集團會定期檢討其投資項目，以決定進度是否合乎原定計劃發展，同時能否達到預期效益。如有需要，集團亦會作出適當之減值撥備。

數碼香港

數碼香港回顧年度內錄得虧損二百四拾七萬八千港元，營業額為三百零五萬八千港元。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為虧損一百八拾萬七千港元，營業額為三百五拾一萬港元。集團表現持續受市場競爭激烈及普遍對資信科技的開支採取謹慎的態度所影響。數碼香港現正改革其業務以接觸更廣闊的客戶群，同時集團將繼續尋找合適投資商機，以便長遠擴闊其收入來源。

展望

儘管環球經濟放緩已有緩和跡象，董事仍然會對潛在的困難和挑戰保持警覺。由於擔憂歐洲的經濟狀況，預計市場仍然動盪。此外，市場亦憂慮美國經濟出現雙底衰退，當地政府的挽救措施並未扭轉及改善失業率，同時極度進取的政府使費亦進一步削弱美國的財務狀況。幸好本集團持續受惠於中國龐大的經濟，並體現平穩增長、漸進結構優化、以及基本價格穩定的特點，正如國家總理溫家寶於九月在世界經濟論壇中所言：「大規模的經濟刺激措施都是符合中國實際的，是及時的、有力的、有效的。」與此同時，中央政府於規劃國家第十二個五年計劃（2011年–2015年），已重點促進科學及科技創新。儘管中國的經濟前景亮點已現，總理溫家寶對過熱的房地產市場發出嚴厲警告，有需要採取措施壓遏通脹及維持社會穩定。

於十月初剛在布魯塞爾舉行的亞歐首腦會議中，總理溫家寶亦重申其審慎態度：「當前世界經濟總體上緩慢復甦，但仍存在較大不確定性。」他表示：「各國應繼續把鞏固經濟復甦勢頭作為優先政策目標，保持合理的宏觀經濟政策力度，審慎穩妥把握經濟刺激政策的退出時機和節奏。」《十月六日，北京新華社》因此，集團會繼續其審慎理財守則。

展望將來，集團將會繼續策劃來年的發展，於現有及新市場投資新的產品及解決方案。鑑於現時資信科技於工業及商業，以致日常生活，均廣泛使用，新商機繼續湧現，令我們資信科技的專長及競爭優勢得以持續發揮。過去十年，集團建基於其與客戶的良好及互信關係以及策略伙伴的合作，集團一直開拓新投資領域，當中包括綠色科技、運輸、物流、能源及醫藥信息等以應環球市場持續的強大需求及機遇。董事會希望該等投資將會有成果，為股東帶來長遠價值。

現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財務狀況及借貸

集團財務狀況維持正面，貸款權益比率處於低水平。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二億七千九百萬港元。流動資產約為十三億九千二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十六億一千六百萬港元），流動負債則約為四億七千九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四億八千一百萬港元）。集團保持良好財務流動性，流動資產淨額為九億一千三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一億三千五百萬港元）。按集團總貸款額四億零二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三億九千萬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七十億六千二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十九億七千三百萬港元）計算，集團之貸款權益比率為0.057（二零零九年：0.056）。

集團總貸款主要包括銀行貸款二億二千八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二億一千五百萬港元）、銀行透支三千七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三千八百萬港元）及未償還本金額為一億三千六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一億三千六百萬港元）之可換股可贖回債券。回顧年度之財務成本為三百九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八百九拾萬港元）。

集團之銀行貸款包括一億九千九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一億七千八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四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五百萬港元）須於第二年內償還及二千五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三千二百萬港元）須於第三年內償還。銀行貸款三千三百萬港元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七百九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一千零三拾萬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銀行透支並無抵押及須按通知償還。

庫務政策

集團一直遵從審慎理財守則，財務狀況維持正面，貸款權益比率處於低水平。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營運資源、資本市場財務工具及銀行借貸作為營運及業務開發資金。

除可換股債券外，所有借貸均由本公司附屬公司運用，按浮動利率計息。因本集團所有借貸均以當地貨幣計值，其相關之外匯風險不大。

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投機性衍生工具或結構性產品之交易、利率或匯率之投機買賣活動。集團之一貫政策是透過配對外幣收入及支出直接管理外匯風險；假如預計可能出現外匯風險，集團將運用合適之對沖工具。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授權但未簽署合約之資本承擔為二億零八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二億七千萬港元）。該等資本承擔乃預留作購入物業、廠房與設備、以及開發系統及網絡之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其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上述年度業績。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簡文樂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簡文樂先生、簡堅良先生及黎日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淑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苗禮先生、Francis Gilbert Knight 先生、Frank Bleackley 先生及李志華先生。

僅供識別